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中國, 深圳市
2019年7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二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姚曙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黃藝明先生、陸備先生及晉永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征夫先生、曲久輝先生及黃顯榮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7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海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根据《公司法》（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26日